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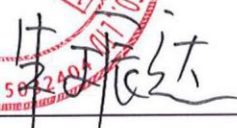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作为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其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对招股说明书
的确认意见》之签署页）

发行人控股股东（盖章）： 华润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朱振达

2021年9月29日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作为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其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招股意向书的确认意见》之签署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盖章）：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祥明

2021年9月29日